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-108/08/31

	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1	中天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中天新聞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80026388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06	「扁錄影 罵韓 小韓 粉邊哭邊 罵為什麼 要罵韓國 瑜」	108/04/02 07:24~00:00	妨害兒童或 少年身心健 康	受處分人經營之中天新聞台108年4月2日7時24分許播出「扁錄影罵韓 小韓粉邊哭邊罵為什麼要罵韓國瑜」、「後援會粉絲團力挺影片增! 女童甜喊韓國瑜加油」及「下一代需要您救台灣婦攜姪女拱韓選總統」之相關新聞內容(以下簡稱系爭新聞)，涉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2款規定，內容如下：主播導言：「高雄市長韓國瑜的人氣很高，不只大人們喜歡，小朋友更是把他當成偶像來崇拜，就有女童希望他可以出來選總統，還有10歲的小朋友看到陳水扁罵他，都哭了」。記者旁白：「韓國瑜大陸行拚外銷，卻被前總統陳水扁錄影，大罵20分鐘，讓不少市民很生氣，連小韓粉都看不過去……，邊哭邊罵眼淚掉不停，10歲小妹妹非常崇拜韓國瑜，見韓市長幫農民找出路還要被罵，真的很不捨……，韓國瑜高人氣，後援會粉絲團愈來愈多家長上傳小朋友的影片力挺韓國瑜……，睜大眼睛搭配超酷表情，小女童加油力道百分百……，就是要支持韓市長，還有2歲萌娃希望他出來選總統。大人喊一句，女童跟著附和，女童姑姑還PO文註記希望韓國瑜選總統，下一代真的需要您救救台灣，也喊出眾多韓粉的心內話」。系爭新聞以身心尚未成熟兒童為主體，呈現兒童支持特定政治人物，明顯將兒童視為宣傳工具，侵害兒童人格利益及自主權，且全程未打馬賽克及變聲處理，妨害兒童或少年身心健康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2款規定。	罰鍰 NT\$600,000
2	聯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	TVBS新聞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800286660號 處分日期：	「毀韓放 大招 羅智 強爆暗黑	108/05/06 22:04~00:00	製播新聞違 反事實查證 原則，致損	播出之「毀韓放大招 羅智強爆暗黑兵團作戰模式」報導(以下簡稱系爭新聞)，以國民黨臺北市議員羅智強接獲網友爆料說法為主，輔以	罰鍰 NT\$200,000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~108/08/31

	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108/08/15	兵團作戰 模式」新聞報導		害公共利益	網路「暗黑兵團」網軍公司運作方式等報導內容，未明確揭示具體消息來源或媒體採訪、查證情形。系爭新聞受採訪對象發言非難查證，然卻未於播出前善盡基本查證義務，顯誤導民眾認知及判斷，有損害閱聽眾視聽權益，致損害公共利益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4款規定。	
3	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三立新聞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80027760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6	正午新聞-網路輿情分析 花280萬 養網軍?	108/03/29 12:58~13:00	製播新聞違反事實查證原則，致損害公共利益	播出「網路輿情分析花280萬 市民疑：養網軍?」、「花280萬養網軍? 韓國瑜回批：開玩笑」新聞（以下簡稱系爭新聞）報導內容，未落實查證。主播導言提及：「國民黨團之前不是召開記者會，直指農委會在今年編了1450萬元招募網軍，後來發現只是小編……網友就說了，高雄市新聞局現在也在招標，說是要做網路輿情分析，金額高達280萬元，這個到底是不是要找網軍呢?現在引發抨擊。」記者提及：「政府採購網上這個限制招標案，標案名稱為108年網路輿情分析暨整合行銷案，預算金額為280萬元新臺幣，公告單位名稱是高雄市政府新聞局。這標案被放上網路，網友說農委會花1450萬元網路宣傳農業政策及闢謠，被韓粉嘲笑1450網軍，現在韓國瑜是不是也花280萬元找網軍呢?」系爭新聞採訪內容非難查證，然卻未於播出前善盡基本查證義務，顯誤導民眾認知及判斷，不當影響視聽眾資訊接收權利，致損害公共利益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4款規定。	罰鍰 NT\$200,000
4	鑫傳視訊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冠軍夢想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80042280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6	神佛招財 傳奇	108/05/24 07:00~08:00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內容略如下：於節目片頭播出後，出現「雲林虎尾三合里代天宮 百年五府千歲 五路財神 每星期日中午12點報名 1點開始辦事 電話05 6324811 雲林縣虎尾鎮三合里 吳厝庄90號」圖	警告 NT\$0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~108/08/31

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<p>卡。插播「虎尾代天宮農曆6月17日五府千歲聖誕舉辦平安晚宴歡迎十方善信蒞臨(服務專線0800333996)」字幕。插播「虎尾代天宮農曆7月14日舉辦贊普法會，祈安、植福、補運、補財庫、消災解厄，參加贊普每份1,500元(服務專線0800333996)」字幕。主持人口播：青草中藥沒處買，歡迎到虎尾三代藥房來買，你要丹、膏、丸、散，蔘、茸、燕、桂、濃縮藥粉，要做藥丸、藥粉、浸藥酒，都歡迎各位踴躍，咱應有盡有，貨真價實，咱要十全的，要讓你真正便宜又大碗、又滿意又大隻、又香，要做月子的，歡迎各位踴躍。出現永全中藥房招牌。出現雲林虎尾三代永全中藥房圖卡，上有「丹、膏、丸、散，蔘、茸、燕、桂、濃縮藥粉，各國名藥、濃縮粉、中青草藥，服務電話0800333996 雲林縣虎尾鎮中正路172巷3號」廣告內容。節目進行中鏡面出現「健王 虎尾三代永全中藥房」；免付費專線0800333996與廣告時之服務專線相同。主持人接聽叩應專線：「民眾：等下你門開後我要買『接骨銅』，主持人：……你只要買那味『接骨銅』喔？……你要買數量夠，再加一項買一下好嗎？再買一項產品啦……」。主持人口播：「我們真金不怕火……為什麼我們要配三罐？要買的沒關係，打進來」。「叩應民眾：為什麼沒寄送的東西，只寄一組來。主持人：你是之前的，後來買的才有送，你跟小姐說…你要什麼我都可以送，你都可以打進來，你買再買……」。旨揭節目內容及表現以正面且深入方式介紹「虎尾代天宮」、「永全中藥房」等特定服務，並穿插利用視聽眾易</p>	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~108/08/31

	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	輕信或比較心理等用語，已明顯促銷、宣傳並過分突顯該特定服務之價值，致節目未與廣告區分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30條規定。	
5	中天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中天新聞台	通傳內容字第1080026413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7	「蘇貞昌開罵10天後……NCC開罰中天100萬元」新聞	108/03/28 12:16~00:00	製播新聞違反事實查證原則，致損害公共利益	中天新聞台108年3月28日分別於12時16分、18時8分及19時5分許起播報「蘇貞昌開罵10天後……NCC開罰中天100萬元」、「中天新聞遭重罰百萬 韓國瑜：盼委員重新思考」、「痛批NCC開罰百萬不公 韓粉挺中天高喊加油」等新聞，畫面左上方持續播放「報韓國瑜新聞太多」及「NCC重罰中天百萬」標題，相關新聞內容，未落實查證，與事實不符。	罰鍰 NT\$800,000
6	英商壹拾壹體育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ELEVEN SPORTS 1	通傳內容字第1080042295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7	台塑石油95+中華職棒 富邦 vs Lamigo	108/04/20 17:00~00:00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違規內容如下：節目進行中，於螢幕正中央及左下方分別插播「JAGUAR」及「LA NEW」廣告；並於該節目之廣告時段播出「JAGUAR汽車」廣告。前揭節目內容，於螢幕正中央及左下方分別插播「JAGUAR」及「LA NEW」廣告；並於該節目之廣告時段播出「JAGUAR汽車」廣告，已明顯表現出媒體為特定商品宣傳、促銷之意涵，致節目未與廣告區隔，此有受處分人108年4月26日壹字108042601號及108年5月7日壹字108050701號函檢送到會之節目表可稽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30條規定。	警告 NT\$0
7	英商壹拾壹體育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ELEVEN SPORTS 1	通傳內容字第1080042305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7	「中職賽前報（節目表名稱：LIVE中職賽前報）」節目	108/04/20 16:45~00:00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內容如下：Girls受訪時手持「白蘭氏保捷膠原錠」商品表示，這個是我們平常會吃的保養品，因為像我們平常聯賽很辛苦，跳很多場，所以我們每天都會吃這個保養品。這個是非常知名雞精大廠出的，3效複方，然後裡面就是有專利UC-II的成分，還有水解第二型膠原蛋	警告 NT\$0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~108/08/31

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<p>白跟維生素C，比一般葡萄糖胺的成分更完整，就是在我們運動的時候，給我們關鍵部位，會更靈活、更舒適。我們要跟大家分享，它是屬於第二型膠原蛋白，所以它其實主要是存在我們的關鍵部位裡面，像剛才有講到它有維生素C，幫助生成膠原蛋白，讓我們在一整場跑跑跳跳時，保護我們的關鍵部位，……，1天其實只要1顆，它不會有味道，所以吃起來不會有負擔，很輕鬆，可以每天補充，可以照顧身體。主持人表示：沒有錯，講到UC-II，其實就是膠原蛋白的學名。講到膠原蛋白，吃了，皮膚對女生最重要。一盒看起來是10顆。前揭節目內容播出Girls受訪時手持「白蘭氏保捷膠原錠」商品，並提及商品之製造廠商、專利成分、效果、服用方式等；主持人另提及商品之專利成分對女生最重要及盒裝之數量等，已明顯表現出為特定商品宣傳、促銷之意涵，致節目未與廣告區隔，此有受處分人108年4月26日壹字108042601號及108年5月7日壹字108050701號函檢送到會之節目（含廣告）節目表可稽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30條規定。</p>	
8 中天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中天新聞台	通傳內容字第1080019759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8	「NCC開罰中天百萬民眾怒批：公器私用」相關新聞	108/03/27 18:58~00:00	製播新聞違反事實查證原則，致損害公共利益	<p>中天新聞台108年3月27日「中天晚間新聞」節目，於18時58分許起播出「NCC開罰中天百萬民眾怒批：公器私用」相關新聞，畫面左上方持續播放「報韓國瑜新聞太多」及「NCC重罰中天百萬」標題，涉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4款規定。內容如下：主播導言：「這種開罰這種打壓是鋪天蓋地的，還有這陣子不斷被藍營呼籲，千萬不要變成髒兮兮的NCC，在今天對中天新聞開罰了100萬元，針對單一電視台做出了7種處分，也創下台灣史上的新紀</p>	罰鍰 NT\$800,000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-108/08/31

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<p>錄，但這理由含糊不清，面對各方質疑他無法說清楚，而對此中天新聞也發出了5點聲明，表示無法認同這種違反廣電法的決議，將尋求行政救濟途徑來維護中天電視台的合法權益。」記者旁白：「NCC27日決議以中天電視因為播送韓國瑜新聞佔比太大等理由，違反衛星廣播法合計開罰中天電視100萬元，並要求文到1個月內補實新聞總監、副總監缺額……。」記者旁白：「對新聞台做出7種處分，對此中天發出5點聲明表示不滿，聲明內容包含中天新聞是為了讓台灣人民得以過更好的生活為宗旨，第二韓國瑜市長自上任以來，一再聲明全力拚經濟，中天新聞台站在鼓勵與監督的角度，對其施政作為監督報導，第三從相關收視率調查數據得知，中天實際獲得各年齡層的民眾支持與認同，第四敬告各個媒體同業，對於有關本台相關的報導，請務必向本台進行查證，第五就今日NCC對本台新聞報導認定違反廣電法（實為衛廣法）一事，本台對其認事用法實無法認同，將循行政救濟途徑維護合法權益。」中天新聞片段：「有網友看到中國派出遊覽車，到機場接人，反觀台灣駐日代表處，卻無所作為……」，記者旁白：「對於關西機場搜救報導，也被裁罰40萬元，但事發第一時間，各台報導角度大同小異，卻只有1家被罰，NCC卻毫無說法。」記者旁白：「開罰中天公平性遭到質疑，對此中天將循行政途徑維護自身新聞自由。」系爭新聞播報受處分人涉己事務，對於受裁罰事由，非難查證，對裁罰具體事實應呈現更完整、正確、詳實之報導，然卻未善盡查證義務，報導內容明顯有違真實性，嚴重誤導民眾認知及判斷，不當影響視聽眾資訊接收權利，致損害公共利益，已違反衛</p>	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衛星電視) 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：108/08/01~108/08/31

受處分單位	受處分頻道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						星廣播電視法第27條第3項第4款規定。	
9 台灣藝術電視台 股份有限公司	台灣藝術台	通傳內容字第 10800387620號 處分日期： 108/08/28	真心鶴喜	108/04/12 16:00~18:00	節目與廣告 未明顯分開	內容略如下：主持人手持藍色罐身產品，說明購買洗髮精會附送梳子、護髮產品等贈品，產品有品質保證，有兩位主持人的人格不只一千兩百元之說法(即產品售價)。主持人並表示出貨不附禮盒，是裸裝，除可響應環保外，不再另加包裝費用。節目廣告時段時，主持人手持相同深藍色罐身產品進行推介，說明價錢為一千兩百元、買二送一。系爭節目除於節目時段展示實品、為特定商品推介之外，於廣告時段亦推銷同一產品，致使節目未與廣告區分。旨揭節目內容及表現反覆以正面且深入方式介紹洗髮商品之價值、功效及特色，並穿插利用視聽眾易輕信或比較心理等用語，同時與廣告互相搭配，已明顯促銷、宣傳並過分突顯該特定商品之價值，已違反衛星廣播電視法第30條規定。	警告 NT\$0

罰鍰： 5 件 警告： 4 件

核處金額： NT\$2,600,000 元